渝北林〔2024〕69号

重庆市渝北区林业局

转发《重庆市林业局关于印发<重庆市市级

自然公园管理办法（试行）>的通知》的通知

茨竹镇、兴隆镇、玉峰山镇、大盛镇、洛碛镇、统景镇人民政府，区规划自然资源局、区生态环境局、区农业农村委：

重庆市林业局印发了《重庆市市级自然公园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附件），现转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重庆市林业局关于印发<重庆市市级自然公园管理办法（试行）>的通知

重庆市渝北区林业局

2024年6月1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